#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

实施单位（公章）：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

主管部门（公章）：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帕提古丽

填报时间：2025年3月31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7015)

[（一）项目概况 1](#_Toc6347)

[（二）项目绩效目标 3](#_Toc1558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_Toc2516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_Toc26668)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6](#_Toc1296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_Toc1730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_Toc2906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_Toc3855)

[（一）项目决策情况 12](#_Toc439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5](#_Toc25227)

[（三）项目产出情况 16](#_Toc1653)

[（四）项目效益情况 18](#_Toc2813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_Toc30253)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9](#_Toc14578)

[（二）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9](#_Toc6568)

[六、有关建议 20](#_Toc1653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1](#_Toc18653)

[八、附件 21](#_Toc841)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4年，尉犁县文旅局紧紧围绕自治区“旅游兴疆”战略部署和县委、县人民政府中心工作，统筹抓好旅游产业发展各项工作落实，全力推动罗布人村寨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将执行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的规划与建设，起到弘扬尉犁悠久历史和文化传统的独特功能，使其成为巴州一个重要的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成为对外文化交流的窗口，促进尉犁县文化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自治区“旅游兴疆”战略的提出，尉犁县罗布人村寨景区游客数量大幅增加，接待压力也随之增加，这对景区的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都是巨大的考验。我局申报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对罗布人村寨景区基础设施进行提升改造，以提高景区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推动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带动当地相关产业发展和群众增收致富，项目开工时间2024年11月，完工时间2025年1月，建设1个驿站，安装1套智能系统，建设1个木栈道。

**3.项目实施情况**

一是本项目的招标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开动时间为2023年6月2日，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的工程情况是：新建停车场、改造旅游咨询中心、环卫设施更新设计、标志牌改造设计、电力系统建设及改造、移动公厕均已建设完成并完成初步结算审计。

二是提升服务质量，景区经济提升服务质量，安装使用1个智能化系统，涵盖智能票务、导览功能。智能票务方便游客线上购票、快速入园；智能导览借助定位与语音讲解，让游客深入了解景点。同时，建设1个木栈道，其设计充分考量游客行走的舒适性与安全性，采用高品质木材搭建，沿途串联多个景点，优化游客游览体验。如此一来，确保景区服务与设施相匹配，提升景区在旅游市场中的整体竞争力。

三是深化文化挖掘与推广，完成两个驿站的建设，驿站外观融合传统与现代风格，内部空间精心规划。从此基础上，进一步挖掘罗布人文化内涵，深度探寻罗布人的历史、民俗等。开发特色文化体验项目，如开展罗布人传统技艺展示，让游客近距离感受古老的手工制作的魅力。通过这些举措，增强景区文化吸引力，有力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4.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巴财建〔2023〕42号）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资金下达906万元，用于建设木栈道经费支出460万元、建设智能化系统经费支出200万元，暂列金经费支出106万元、建设驿站经费支出140万元。

实施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投入90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906万元。

5.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初预算数906.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06.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878.08万元，资金使用率达到了96.92%。具体资金支付情况：

2024年6月27日，支付尉犁县达西兴业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600万元，

2024年12月6日，支付新疆志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78.08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打造绿色公共空间，不断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水平，完成两个驿站的建设，安装使用1个智能化系统以及建设1个木栈道。

**2.阶段性目标**

上半年完成相关前期手续办理，下半年开始施工建设完成两个驿站的建设，安装使用1个智能化系统以及建设1个木栈道。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对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部门自评来总结经验，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资金使用规范性以及加强制定相关制度、采取措施等方面提供参考，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项目效益等进行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在尉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评价指标体系**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评价（部门自评）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掌握项目状况的基础上，形成了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部门自评）。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100分。四个级别分别是：优、良、中、差，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按照财预〔2020〕10号文件关于“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要求，本项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60%（即60分）。

**3.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特点，本项目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情况即实际完成的产出、成本等指标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进行比较。结合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原因是：

比较法：本项目绩效评价将项目实施情况即实际完成的建设驿站数量、安装智能系统数量、建设木栈道数量等指标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进行比较。

公共评判法：通过对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对财政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综合考量影响绩效目标实现、产出与效果的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外部和内部因素，以进行全面的项目绩效评价。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精心确定需要分析的因素，从而为项目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4.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的特点，本项目绩效评价以预先制定的建设驿站数量、安装智能系统数量、建设木栈道数量为计划数作为评价标准；同时参照有关同类项目建设的行业标准来制定评价标准。因此，采取的绩效评价标准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2025年2月10日-2025年2月28日）**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尉犁县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从项目内容出发，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制定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评价小组组长：阿依古再丽，主要负责协调相关科室、部门对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进行验收、评估。

评价小组组员：涂小雪，主要负责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评价小组组员：帕提古丽·阿西木，主要负责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实施、监督、评估工作。

**2.组织实施（2025年3月1日-2025年3月10日）**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根据绩效管理的要求，本单位成立项目评价小组，全过程跟踪监管项目实施过程，包括项目资金到位时绩效工作的安排、年中2次绩效监控工作的监督，项目实施完成之后收集资料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2）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评价实地采取调查、询查、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标准进行打分。

（3）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4）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与有关科（股）室、其他部门专业人员进行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查。

**3.数据集中分析（2025年3月11日-2025年3月20日）**

对相关资料，包括资金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4.分析总结（2025年3月21日-2025年3月31日）**

（1）根据部门自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就部门自评报告与部门具体有关股室征求意见，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综合评分94.86分。其中项目决策22分，项目过程17.86分，项目产出管理得分35分，项目效益20分。具体扣分项：1.本项目到位资金906.00万元，实际支付资金878.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62%。原因：截止2024年底，项目尚未完结，资金未支付完毕。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3.86分。2.建设驿站数量，预期指标值等于1个，指标完成值：2个，完成率：200%；原因：绩效目标设置时不准确，实际建设驿站数2个；3.项目验收合格率，预期指标值大于或等于90%，指标完成值：0%，完成率：0%；原因：本项目截至2024年底项目未完工，因此未达到验收环节。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0分。各部分权重和绩效汇总分值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指标类别 | 1.项目决策 | 2.过程管理 | 3.项目产出 | 4.项目效益 | 合计 |
| 权重 | 22% | 18% | 40% | 20% | 100 |
| 分值 | 22 | 18 | 40 | 20 | 100 |
| 得分 | 22 | 17.86 | 35 | 20 | 94.86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巴财建〔2023〕42号）专项用于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现象。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实施单位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编制了《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议书》，2022年9月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得到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罗布人村寨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巴发改项目〔2022〕344号），批复时间2022年9月15日，立项程序规范。

立项程序规范。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合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较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设置一级指标4条，二级指标6条，三级指标12条，其中量化指标9条，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906万元，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906万元，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程量相匹配。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906.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06.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到位资金906.00万元，实际支付资金878.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62%。原因是：截止2024年底，项目尚未完结，资金未支付完毕。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3.86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财经法规以及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的审批和拨付按照《尉犁县财政资金审批管理办法》执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支持的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制定了《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和《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制定了较为全面的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组织与管理、跟踪与验收、监督与评价以及资金管理等方面都做出明确的规范要求。同时，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投资条例》等法律法规、财经制度的要求，资金管理等方面都做出明确的规范的要求，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均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和施工规范。本项目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指标1：建设驿站数量，预期指标值等于1个，指标完成值：2个，完成率：200%；原因：绩效目标设置时不准确，实际建设驿站数2个。

指标2：安装智能系统数量，预期指标值等于1个，指标完成值：1个，完成率：100%；

指标3：建设木栈道数量，预期指标值等于1个，指标完成值：1个，完成率：100%；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1.6分。

**2.产**出质量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预期指标值大于或等于90%，指标完成值：0%，完成率：0%；原因：本项目截至2024年底项目未完工，因此未达到验收环节。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0分。

**3.产出时效**

指标1：项目计划开工时间，预期指标值2024年11月10日，指标完成值：2024年11月10日，完成率：100%；

指标2：项目计划完工时间，预期指标值2025年1月16日，指标完成值：2025年1月16日，完成率：100%；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2分。

**4.产出成本**

指标1：木栈道经费支出，预期指标值小于或等于460万元，指标完成值：460万元，完成率：100%；

指标2：智能化系统经费支出，预期指标值小于或等于200万元，指标完成值：200万元，完成率：100%；

指标3：暂列金经费，预期指标值小于或等于106万元，指标完成值：106万元，完成率：100%；

指标4：2个驿站经费支出，预期指标值小于或等于140万元，指标完成值：112.08万元，完成率：80.06%；原因：截止2024年底，项目尚未完结，资金未支付完毕。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1.4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实施效益**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主要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显著提升了尉犁县社会效益。完善的交通、住宿、餐饮等设施不仅改善了居民生活条件，还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带动了经济发展。同时，旅游设施的提升吸引了更多游客，促进了文化交流与传承，增强了社区凝聚力，推动了区域可持续发展。

本项满分10分，评估得分10分。

**2.满意度**

本项目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主要是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的游客，通过问卷调查方式收集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调查人群都表示很满意，都认为本项目实施后，提升了游客的体验观感。

本项满分10分，评估得分10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 （二）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96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96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78.06，预算执行率为96.62%。原因：截止2024年底，项目尚未完结，资金未支付完毕。

建设驿站数量，预期指标值等于1个，指标完成值：2个，完成率：200%；原因：绩效目标设置时不准确，实际建设驿站数2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预期指标值大于或等于90%，指标完成值：0%，完成率：0%；原因：本项目截至2024年底项目未完工，因此未达到验收环节。

2.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3.因轮岗、调动等因素使我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

六、有关建议

1. 对于预算执行率问题，建议进行详细的财务审查，以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分配。同时，应根据项目实际进度调整预算计划，避免资金闲置或不足。针对建设驿站数量超额完成的问题，建议重新评估绩效目标的设置，确保目标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同时，应考虑是否需要调整后续的资源分配和管理策略，以适应实际完成情况。对于项目验收合格率为0%的问题，由于项目尚未完工，建议制定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和质量控制措施，确保项目能够顺利进入验收阶段，并达到预期的质量标准。

2.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3.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4.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

5.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 八、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 罗布人村寨旅游景区旅游基础设施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 | | | | | 实施单位 | | 尉犁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旅游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资金来源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权重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906.00 | 906.00 | | 878.08 | | 10 | | 96.92% | | 9.23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906 | 906 | | 878.08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 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总体目标 | | | | |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为打造绿色公共空间，不断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水平，完成两个驿站的建设，安装使用1个智能化系统以及建设1个木栈道。 | | | | | | | | 为打造绿色公共空间，不断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水平，完成1个驿站的建设，安装使用1个智能化系统以及建设1个木栈道，尉犁县旅游基础设施得到明显的改善，提升了游客的体验观感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值设置依据 | 上年完成值 | 指标分值权重 | 指标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指标实际完成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驿站数量 | =1个 | 计划标准 | /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2个 | 200% | 0 | 绩效目标设置时不准确，实际建设驿站数2个。 |
| 数量指标 | 安装智能系统数量 | =1个 | 计划标准 | /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个 | 100% | 7 |  |
| 数量指标 | 建设木栈道数量 | =1个 | 计划标准 | /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1个 | 100% | 7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计划标准 | / | 7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0% | 0% | 0 | 本项目截至2024年底项目未完工，因此未达到验收环节。 |
| 时效指标 |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 2024年11月10日 | 计划标准 | / | 6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2024年11月10日 | 100% | 6 |  |
| 时效指标 | 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 2025年1月16日 | 计划标准 |  | 6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2025年1月16日 | 100% | 6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木栈道经费支出 | <=460万元 | 计划标准 | /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460万元 | 100% | 5 |  |
| 经济成本指标 | 智能化系统经费支出 | <=200万元 | 计划标准 | /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200万元 | 100% | 5 |  |
| 经济成本指标 | 暂列金经费 | <=106万元 | 计划标准 | /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06万元 | 100% | 5 |  |
| 经济成本指标 | 2个驿站经费支出 | <=140万元 | 计划标准 | /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112.08万元 | 80.06% | 2.51 | 截止2024年底，项目尚未完结，资金未支付完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旅游基础设施条件显著改善 | 显著改善 | 计划标准 | / | 2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达成目标 | 100% | 2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游客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 / | 1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90% | 100% | 10 | 绩效目标设置时指标值较低，项目实施情况较好游客满意度高，造成偏差 |
| 总分 | | | |  |  |  |  |  |  |  |  | 82.74分 |  |

### 

##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  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分值 | 得分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 3 | 3 |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
|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
|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
|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 3 | 3 |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 4 | 4 |
|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
|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
|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 4 | 4 |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 4 | 4 |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
|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
|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 4 | 4 |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
|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4 | 4 |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4 | 3.86 |
|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4 | 4 |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 3 | 3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3 | 3 |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
|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 12 | 11.6 |
|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 4 | 0 |
|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 12 | 12 |
|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 12 | 11.4 |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
|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  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0 | 1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10 |
| 合计 | | | | | 100 | 94.86 |